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206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助理員 劉佳欣

電話：(03)3322101分機7511、7512

電子信箱：10084640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平鎮區宋屋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1月27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資字第115000901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九 (376735100E_1150009010_ATTACH1.jpg、
376735100E_1150009010_ATTACH2.jpg、376735100E_1150009010_ATTACH3.jpg)

主旨：轉知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辦理2026年「科學探究競賽-這樣教我就懂」相關資訊一案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(下稱國教署)115年1月23日臺教國署高字第1150003833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競賽由國教署、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指導，並由國立高雄師範大學、國研院國網中心、國立自然科學博物館、國立臺灣科學教育館、國立科學工藝博物館、國立海洋生物博物館、國立海洋科技博物館、內政部國家公園署海洋國家公園管理處共同辦理，邀請對科學有興趣之師生，透過科學問題發想、資料收集與理解、探究及表達，以科學的角度解答來解決生活議題，培養科學敘事能力。
- 三、旨揭競賽組別分為國小組（四至六年級）、國中組、普高組、技高組、教師組及大專／社會組。另為鼓勵女性、新二代、原住民、偏鄉及離島學生參與科學探究，設有加分機制。

教務處 115/01/27 13:56



1150000620

有附件

四、競賽報名時間：115年1月16日至4月9日止。

五、作品繳交時間：115年3月1日至 4月10日中午12時止。

六、公布決賽入圍名單：115年5月11日。

七、競賽總獎金新臺幣160萬以上，得獎各組取前15名頒發國教署獎狀（含指導老師）及獎金，70分以上作品可獲得大會入選證明。

八、報名資訊、競賽方式與獎勵等相關資料請參閱附件或計畫網站（官網：<https://sciexplore2026.colife.org.tw>；粉絲專頁：<https://www.facebook.com/ScitechvistaFair>）。相關事宜如有疑義，請逕洽本競賽承辦人陳小姐，（電話：06-5050940分機661、電子信箱：sciexplore.tw@gmail.com）。

九、檢附宣傳海報3份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、本市各公立高中職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

副本：電
交
2026/01/27
文
章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(組)長、主任決行